

证券代码：834596

证券简称：拜特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3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德芳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洪立阳、王瑾媛、杨明、谢小昌、叶爱国、甘少煊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董事张广东、彭祥喜、肖凯征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备用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实现对个人因公借款管理，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有效控制资金占用情况，本公司已制订《备用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备用金的用途、借支程序、报销流程、核算与监督、清理与回收等事项做相应规定。

拟通过《备用金管理制度》，加强公司对资金的内部控制，保障公司资金安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彭祥喜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并提名王远先生担任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名王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自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董事彭祥喜先生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辞去董事职务，辞职报告自递交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关于提议召开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相关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4 日